**融水苗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**

融水苗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“谁执法谁普法”

工作落实情况总结

一、强化组织领导

为把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,推进普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工作,我局成立了以局长黄曼生为组长,副局长杨善华为副组长,机关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依法治县宣传工作领导小组,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(政策法规和综合协调股),负责日常工作。领导小组坚持研究好、部署好、组织好、实施好普法工作,确保普法“内容、时间、责任、效果”的落实。

二、统筹结合,强化法制宣传教育工作

(一)扎实做好本机关干部职工法制宣传教育。

结合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法治理念,我局采取集中学习和干部自学的方式。将党的十九大精神,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安全生产监察执法条例等作为重点学习内容,认真学习。加大对应急干部职工的法制宣传教育培训力度,不断增强安监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理念、法律素质。

按依法治县办部署,为县委县政府领导学法提供安全生产事故处理条例、安全生产法等法规。强化树立党委政府加强安全生产工作领导意识,为建立健全“党政同责、齐抓共管、一岗双责、失职追责”的安全管理体系提供理论依据。

(二)扎实做好面向社会的法制宣传教育。

1、以入户调查、悬挂宣传横幅、制作张贴宣传标语、发放宣传单等形式,广泛发动群众全员知晓、参与安全社区建设,使群众理解建设安全社区重要意义的同时,全面提升群众安全生产意识。

2、谋划组织好“全国安全生产月”活动。以《融水苗族自治县2021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方案》,对活动内容形式作细化部署。指导乡镇、相关行管部门结合自身安全监管实际,选定适用于行业(领域)生产单位的宣教资料,用于企业、生产一线安全宣传教育。

一是深入开展安全生产“大讲堂”活动。深入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》,大力营造学习贯彻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系列指示批示精神、牢固树立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、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依法治理的浓厚氛围。

二是6月16日上午,融水县举行2021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启动仪式，主要围绕“落实安全责任，推动安全发展”主题，在全县共同唱响“安全发展”这一主旋律，牢固确立“安全重于泰山、生命至上”理念，全面营造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、科学发展、以人为本、安全为基”的社会舆论氛围，通过设立生产生活安全咨询台,现场悬挂宣传条幅、发放宣传资料、解答群众咨询等形式,与群众进行“面对面、零距离、互动式”的现场咨询服务,集中宣传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以及安全知识,进一步增强全民安全意识,营造良好的安全舆论氛围。

三是6月16日，融水县人民政府在融水县芦笙广场开展2021年“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”活动。当天上午10时，县应急、公安、消防、交通、住建、教育等30多个部门工作人员准备了安全生产宣传手册、应急救援知识手册、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等安全资料进行发放,并通过悬挂安全宣传标语、设置安全知识展板、现场答疑等形式,生动形象地宣讲安全生产知识,吸引了广大群众参与宣传活动。据统计，“咨询日”当天总计发放宣传资料19800余份，宣传口袋21000余个，宣传围裙18600余条，群众完成安全生产知识答卷200多份，参加安全生产知识现场问答群众50多人，悬挂宣传横幅60多条，制作宣传板报50多块，40个单位的190多名工作人员和3800多名群众参加。通过宣传让群众了解相关法律法规,进一步地增强了全民安全意识。

3、加强新修订《安全生产法》宣贯工作。新修订《安全生产法》已于2021年9月1日起开始施行。为贯彻落实应急部、自治区、市、县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新修订《安全生产法》的相关部署要求，我县制定《融水苗族自治县新〈安全生产法〉宣贯方案》（融安委办〔2021〕41号），全面部署各乡镇、各单位宣贯工作，于10月15日举办新修订《安全生产法》专题培训讲座，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分管领导和全县较大以上（含规上）重点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员参加培训，切实强化企业安全发展理念，落实各层安全生产责任，加强安全生产工作，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，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。

4、强化执法,督促企业加大安全教育培训。各股室严格按照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原则,将矿山、危化、冶金等企业对从业人员的岗前安全教育、职业病危害告知,组织特种作业人员培训等情况纳入安全监察执法重点内容,以严格的执法标准,督促企业依法加大安全生产投入,强力提升从业人员依法依规从事一线生产作业意识。

融水苗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

2021年12月6日

